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5日下午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建平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12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的项目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支出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支出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支出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支出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